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 企业工资

潘惠弘
杜启兰
冯树德
孙耀钦
李子庚
王申侠
郭勇
王朴
弥廷楼



河南人民出版社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 企业工资

(按章节顺序)

潘惠弘

杜启兰

冯树得

孙耀钦

李守忠

丁申侠

郭 勇

王 朴

弥廷楼

河南人民出版社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企业工资

潘惠弘 杜启兰 冯树德 孙耀钦 李守忠
丁申侠 郭 勇 王 朴 弥廷楼

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周口地区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11.125印张 244千字

1989年12月第1版 1989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1—5,000册

ISBN7—215—00805—3/F·202

定 价 4.10元

100 010861

序　　言

我国社会主义企业的工资分配制度，大体成型于五十年代中期，对于促进生产建设事业的发展，曾经起过积极作用。可是，随着时间的推移和情况的变化，这一制度的弊病也愈益显露。从五十年代末期以来的二十年间，企业工资分配经常限于矛盾和困境，以致成为当时社会经济生活中的一大难题。

所以会出现这种状况，原因是多方面的，如经济工作的指导失误；经济比例的严重失调；经济发展的几番折腾等等。就工资分配自身看，主要是离开了我国的国情，未能自觉地按照社会经济发展的客观情况和实际需要来确定、构建和组织企业的工资分配。譬如，由于忽略，我国人口多，底子薄，生产力发展水平低这一基本事实而急于“过渡”，有人甚至对按劳分配大加挞伐，其结果是平均主义的严重泛滥，一直到现在，我们还不得不吞咽着当年遗留下来的这枚苦果。又如，由于无视社会主义经济是有计划的商品经济这一基本事实，在工资分配上实行了高度集中，由国家用行政手段直接对全体职工进行分配的管理体制，这是导致工资分配日趋僵化，丧失活力的重要原因。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国的企业工资分配冲破了长期停滞的局面，开始走上改革之路，并且取得了显著的进展和成效。企业工资改革的实质就是要从我国的基本国情出发，重新设计和构建社会主义企业的工资分配。我国是社会

主义社会，在工资分配上必须坚持按劳分配原则，对此不应有丝毫的含糊和动摇。同时，我国的社会主义社会又是不成熟，不发达的，还处于初级阶段。必须从这个实际出发，探索和创造在现阶段实现按劳分配的方式和途径。也就是把马克思主义的按劳分配原理同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国情结合起来，在改革实践中逐步建立起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企业工资分配制度。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企业工资分配是一个系统工程，问题交错，情况复杂，没有也不可能有现成的答案，只有经过长期的实践和探索，才有可能逐步得到解决。因此，在马克思主义按劳分配理论的指导下，从总结历史经验入手，对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企业工资分配的特点、规律和方式加以探索是很有必要的。本书就是在这方面所做的一个有益的尝试。全书共分五个部分：第一部分论述了按劳分配的基本原理和这一原理在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实现方式、第二部分探讨了国家同企业之间的工资分配关系，主要对企业工资同经济效益挂钩的依据、机制、形式和方法作了剖析。第三部分概述了企业内部工资分配的制度、形式、机制、结构和关系，着重介绍了近年出现的新形式、新办法。第四部分探讨了在社会主义有计划的商品经济条件下如何实现工资宏观调控的问题，并对当前出现的消费膨胀，分配不公等现象作了分析。第五部分从回顾、总结历史经验入手，对我国企业工资改革的目标模式、发展趋势作了展望。全书比较系统地论述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企业工资分配的各个主要方面，对一些重要的理论、政策问题作了探讨，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近年企业工资改革的进展和趋势。

本书的作者大多是长期从事劳动工资实际工作的，有比较丰富的实践经验，因而在取材、理论上比较实际，这是本书的一个特点。但是，唯其如此，在论述上难免有偏狭、粗疏之处。何况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企业工资分配是一个不断变革，不断完善的过程，只有随着这一进程，经过长期的实践和探索，才有可能比较充分地认识和掌握它的规律。从这个意义上讲，现在所作的这些探索仅仅是初步的。尽管如此，本书的出版仍然是大有裨益的，可以为劳动工资的实际工作和教学科研提供有益的参考。我相信，随着改革的逐步深入，经过广大理论工作者和实际工作者的共同努力，我们对社会主义阶段工资分配规律的认识将会愈来愈清晰，愈来愈丰富，将能更好地回答和解决企业工资分配中提出的各种实际和理论问题，从而把我国的企业工资改革推向前进。

李本立

1989年10月

目 录

序言 李本立

第一部分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按劳分配

第一章 生产方式与分配方式 (1)

一 生产与分配 (1)

二 生产方式与分配方式 (4)

第二章 按劳分配是社会主义的基本分配

原则 (9)

一 按劳分配理论的创立和发展 (9)

二 按劳分配是社会主义的基本分配

原则 (15)

第三章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按劳分配 (21)

一 按劳分配的基本原理和具体模式 (21)

二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按劳分配的具体

模式 (27)

三 社会主义工资的性质、功能和运行

机制 (35)

第二部分 国家同企业的工资分配关系

第四章 工资总额同经济效益挂钩的意义和

	作用	(43)
一	工效挂钩是企业工资分配方式的重大变革	(43)
二	工效挂钩是新旧体制转换的过渡分配方式	(48)
三	继续改进和完善工效挂钩	(55)
第五章	挂钩指标的选择及基数、比例的核定	(64)
一	正确选择挂钩的经济效益指标	(64)
二	挂钩基数和浮动比例的核定	(73)
三	挂钩的宏观控制与调节	(79)
第六章	几种主要的挂钩形式	(82)
一	工资总额同税利挂钩	(82)
二	工资总额同实物量(工作量)挂钩	(89)
三	百元产值工资含量包干	(91)
四	工资总额同多种效益指标挂钩	(94)
第七章	国家与企业工资分配关系的其它形式	(97)
一	奖金同经济效益挂钩	(97)
二	工资总额包干	(100)
三	除本分成制	(102)
第三部分 企业内部的工资分配		
第八章	企业内部工资分配的作用和特点	(105)
一	企业内部工资分配的意义和作用	(105)
二	企业内部工资分配的变革和特点	(109)

第九章	企业内部工资分配的运行	(114)
一	企业内部分配的运行过程	(114)
二	企业内部分配的运行机制	(120)
第十章	工资制度	(132)
一	工资制度的涵义和作用	(132)
二	工人工资等级制度	(137)
三	职员工资等级制度	(146)
四	岗位工资制	(149)
五	结构工资制	(153)
六	职工升级	(159)
第十一章	工资形式	(165)
一	工资形式的选择	(165)
二	计时工资	(168)
三	计件工资	(174)
四	定额工资	(185)
五	奖金	(190)
六	津贴	(201)
七	浮动工资	(205)
第十二章	工资结构	(211)
一	工资结构的调整	(212)
二	企业工资结构调整的几种状况	(217)
第十三章	工资关系	(222)
一	企业领导者与其他职工的工资关系	(223)
二	新老职工的工资关系	(226)
三	一线和二、三线的工资关系	(229)

第四部分 工资的宏观调控

第十四章 工资水平	(232)
一 工资水平的意义	(232)
二 决定工资水平的主要因素	(234)
三 工资水平和工资关系	(247)
第十五章 工资的宏观管理	(252)
一 工资宏观管理的意义和作用	(252)
二 工资管理体制的改革	(253)
三 新旧经济体制交替时期的工资宏观 调控	(260)
第十六章 当年工资宏观调控的几个突出 问题	(264)
一 控制工资的适度增长	(264)
二 正确处理工资与物价的关系	(270)
三 合理调节社会成员的收入分配关系	(282)
第十七章 合理引导和调节消费	(291)
一 生活水平和消费结构	(291)
二 合理引导和调节消费	(297)

第五部分 企业工资改革

第十八章 我国企业工资制度的沿革	(303)
一 社会主义工资制度的建立	(303)
二 在“左”的干扰下曲折前进	(312)
第十九章 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企业工资分配的 变革	(321)

一	企业工资改革是经济发展和体制改革的 内在要求和必然趋势	(321)
二	十年来企业工资改革的进程	(326)
三	十年改革的成效和问题	(332)
第二十章 企业工资改革的展望		(339)
一	企业工资改革的原则	(339)
二	企业工资改革的目标模式	(345)
三	近期企业工资改革的任务	(351)
后记		(361)

第一部分 社会主义 初级阶段的按劳分配

第一章 生产方式与分配方式

一、生产与分配

（一）生产是人类社会生存和发展的基础

人类要生存，就必须获得为维持生活的物质资料，就必须进行物质资料的生产。生产创造了人类社会庞大的物质财富，也间接创造了与之相适应的灿烂的精神文明。生产如果停止，人类社会就要灭亡；人类社会的存在，依赖于生产，人类社会的发展，也依赖于生产。因此，生产是人类最基本的实践活动，是人类社会生存和发展的基础。

生产，就是劳动者按照预期的目的，运用劳动资料加工于劳动对象，改变劳动对象的形状、性质或位置，使它适合人们需要的过程。人们从事生产，必须具备两个基本的条件：劳动者和生产资料，即人的要素和物的要素。在这两个要素中，人是主导的决定的因素。是生产活动的主体。生产资料包括劳动资料和劳动对象，是生产的物质基础，没有这种物的因素，生产根本不能进行。马克思说：“劳动过程的

简单要素是：有目的的活动或劳动本身，劳动对象和劳动资料。”①生产过程就是这三个要素结合在一起发生作用的过程。生产力就是劳动者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劳动资料，作用于劳动对象所发挥出来的生产物质资料的能力。生产力是社会生产的物质内容，是生产中最活跃最革命的因素，对社会的发展起着主要作用。

人们的生产，在任何时候和任何条件下，都是社会的生产。孤立的个人是无法进行生产的。为了生产，人们必然要以一定的方式结合起来，共同活动和互相交换活动，形成一定的生产关系。它是一切社会关系中最基本的关系。决定着社会的基本性质。

（二）社会生产是一个由生产、分配、交换、消费四个环节组成的，永不停息的运动过程

生产，是指人们用自己的劳动改造自然物，取得满足人们所需要的物质资料的过程。分配，就是按照一定的方式和比例，在人们中间对生产出来的产品进行分配。交换，则是人们相互交换其劳动和劳动产品的过程。在社会存在分工和利益差别的条件下，交换主要采取商品交换的形式。消费，则是指生产的产品以各种形式满足人们的需要。

在这四个环节中，生产居于支配地位，起决定和主导作用，是整个生产进程的起点和基础。消费是这一进程的最终目的和归宿。而联结生产和消费的中间环节则是分配和交换。产品生产出来以后，只有通过分配和交换，才能进入消费，从而实现生产的最终目的。生产、分配、交换、消费这四个环节是相互依存和相互制约的。一方面，生产决定了分

①《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3卷、第202页

配、交换和消费；另一方面，分配、交换和消费又反作用于生产，它们各自都能推动或阻碍生产的发展。在生产、分配、交换和消费这四个环节中，都存在着人与人之间的相互关系。一定社会生产过程中体现出来的这四方面的社会关系，便是生产关系的总和。

（三）分配在社会生产过程中的地位和作用

分配包括生产资料的分配和消费品的分配。生产资料的分配，实际上是生产资料归谁所有的问题，它属于生产本身。我们这里所说的分配是指个人消费品的分配，就是把社会生产出来的消费品，按照各个社会所特有的分配规律和形式分给社会成员，供其消费，从而实现生产的最终目的。因此，分配是生产总过程中联结生产和消费的不可缺少的重要环节。如果分配环节不畅，整个生产过程的运行就会受阻，生产就会遭到破坏。

在社会生产过程中，生产同分配之间存在着不以人们意志为转移的、内在的必然联系。人们只有认识和掌握这种必然联系，才能采取适当的分配方式，使生产过程得以正常运行。

这种必然联系，首先表现为生产决定分配。可分配的只能是生产的成果，生产发展水平决定着分配的数量和规模。生产的社会性质则决定着分配的性质，分配的特定形式是以生产条件的社会性质和生产当事人之间的社会关系为前提的。这种必然联系，还表现为分配对于生产的反作用。分配关系的发展和变化，不仅对生产的发展起着促进和阻碍作用，而且影响到生产关系的发展和变化。这是因为，任何一种生产资料所有制，都要通过一定的分配形式才能实现。当分配形式同所有制形式相适应时，生产关系将得到改善，生

产就得到发展。反之，当分配形式超前或滞后于所有制形式时，生产关系就会受到损害，生产的发展也会受到阻碍。

二、生产方式与分配方式

（一）生产方式决定分配方式

人们的生产活动是在一定的生产方式下进行的。有什么样的生产方式，就有什么样的分配方式。

生产方式就是人们进行生产劳动获取消费资料的方式。它包括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两个方面。在生产方式中，生产力起着主要的决定作用。社会生产的变更和发展，总是从生产力的变更和发展开始的。一种生产关系的产生和发展以及它被另一种生产关系所代替，归根到底取决于生产力的发展水平。但是，生产关系又对生产力具有反作用。生产关系一经形成，就给生产力以重大的影响。当生产关系和生产力水平相适应时，就能保护和促进生产力的发展；当生产关系和生产力水平不相适应时，就会阻碍以至破坏生产力的发展。这种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的对立统一就构成一定的生产方式。

在生产方式中，生产资料所有制是生产关系的基础。在一定的生产力发展水平上形成的生产资料所有制形式，决定了人们在生产中一定的地位和相互关系，一定的交换关系和一定产品分配关系。因此，生产方式决定着分配方式。有什么样的生产方式，就有什么样的分配方式，这已为人类社会历史发展的进程所证实。

原始社会的生产力水平和生产资料原始公社公有制构成的生产方式，决定了产品的平均分配方式。这是因为在生产

力水平极低的条件下，可供消费的劳动产品仅能维持公社成员最低的生活需求，如果不实行平均分配，必然使一部分公社成员饿死，使集体遭到破坏，而当时人们只有依靠集体才能在与自然界的斗争中求得生存。

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出现了剩余产品，出现了贫富的分化和对立，漫长的原始社会逐渐解体了，取而代之的是奴隶社会。奴隶制生产方式的基础是：奴隶主不仅占有土地和其它生产资料，而且还直接占有生产者——奴隶。这是奴隶制区别于其它剥削制度的基本特征。为这种生产方式所决定的分配方式是：全部生产物都归奴隶主占有和支配，奴隶所得到的只是维持生命的少得可怜的一部分生活资料。所以，奴隶往往因劳动过度、睡眠不足和营养缺乏而过早死亡。

大规模奴隶劳动的运用，是与当时生产力发展水平相适应的，并且促进了社会生产力的发展。但是，当生产力发展到一定程度时，奴隶制生产关系便成为生产力发展的严重桎梏，奴隶社会终于在奴隶起义的风暴中崩溃了，代之而起的是封建社会。

封建制生产关系的基础是：封建地主占有基本生产资料土地和不完全占有劳动者——农民和农奴。农民因完全没有或只有很少的土地，在人身上依附于封建主，耕种封建主的土地，忍受残酷的剥削和压迫。但是，他拥有农具、耕畜等生产工具，有自己的小私有经济，这是农民区别于奴隶的主要特点之一。与这种封建制的生产方式相适应，封建制的分配方式主要表现为封建地主依靠对土地的占有，并借助于超经济的强制，对农民进行剥削。即农民劳动产品的很大一部分以地租形式无偿的缴纳给地主，余下的部分则归他自己支

配，用来维持他自己和家庭成员的生活。由于农民有了自己的小私有经济，在一定程度上刺激了他们的劳动兴趣。因而，同奴隶制相比，封建制更有利干生产的发展。

在封建社会末期，由于商品生产的发展，市场的扩大，自然经济逐渐瓦解，在封建社会躯壳内出现了资本主义萌芽。以产业革命为标志的现代工业的发展，加快了封建社会解体的进程。资本主义作为人类历史上最后一种私有制终于登上了历史舞台。资本主义的生产方式是以社会化的机器大生产为前提，建立在生产资料的资本主义私有制基础上的雇佣劳动制：一方面，资本家垄断了生产资料；另一方面劳动者一无所有，只能“自由”地出卖自己的劳动力。资本家则凭借其垄断的生产资料，对雇佣劳动者进行剩余价值的剥削。这种生产方式决定了资本主义的分配方式。资本家无偿占有，并按其资本的大小瓜分雇佣劳动者创造的剩余价值，而雇佣劳动者则只能获得与其劳动力价值相当的一部分生产资料，也就是说，资本家是按资分配，而劳动者则按其劳动力的价值分配。

在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规律的作用下，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必然要被新的更进步的社会主义生产方式所代替。社会主义的生产方式，是以生产资料社会主义公有制为基础的。生产资料成为社会公共财产，属于劳动人民，即联合起来的劳动者所有，大家共同占有生产资料，进行联合劳动，并共同占有产品，从而真正成为社会和生产的主人。社会主义的分配方式必须体现这一要求，按照有利于劳动人民的方式进行分配，社会产品除了满足社会扩大再生产和满足社会公共需要以外，主要部分根据按劳分配原则分配给劳动者个